**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107學年度體育班第二次**

**新生入學甄選簡章**

1. 依據：
2. 國民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第15條及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2條規定辦理。
3. 桃園市107學年度體育班申設變更審查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4.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5 月 22 日桃教體字第1070041120號函辦理。
5. 班別：**體育班。**
6. 錄取名額：七年級一班，正取跆拳道2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7. 報名資格：公私立國民(中)小學畢(肄)業生，凡具跆拳道等專長者，持在學證明書，均可報考【凡設籍本市者，男女兼收，不受學區之限制；其它縣市亦可報名參加，惟經錄取後應將戶籍遷至本市，始准報到就讀】。
8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5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止。
9. 報名地點：大園國中學務處（地址：大園區園科路400號，電話：3862029分機313，承辦人：楊啟滄組長），簡章請逕至本校網址：http:// www.dyjh.tyc.edu.tw/下載或至本校校門口警衛室領取。
10. 報名手續：親自或委託報名（應立委託書），通訊報名恕不受理。
11. 填寫報名表（需蓋家長印章）。
12. 繳驗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。
13. (國小)繳交比賽成績證明影正本（參考用），(國中)鄉(鎮)、市級以上比賽成績證明。
14. 繳交學校出具之在學證明書。
15. 繳交本人最近3個月內之上半身脫帽正面兩吋相片一式2張。
16. 免繳報名費。
17. 甄試日期：一般項目：**民國107年5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中午**13時起，就各甄選項目測驗之（應穿著適合該項目之運動服裝）。
18. 甄試地點：本校跆拳道訓練中心。
19. 甄試項目：
20. 基本體能測驗40﹪：

1.立定跳遠

2.折返跑（10 公尺× 4 趟）

3.仰臥起坐

1. 專長項目測驗：60﹪：

(1)速度靶踢擊(50％)：旋踢、上端旋踢、下壓、後踢、後旋踢、360度轉身旋踢空

中兩腳。

(2)防禦靶踢擊(50％)：30秒自由踢擊 註:速度靶踢擊皆為左右腳各3次

放榜：**民國107年5月23日（星期三）**下午9時前於本校公佈欄榜示並於本校網頁最新消息區

公佈， 請逕至本校網址：http:// www.dyjh.tyc.edu.tw/查詢錄取榜單。（※請各校注意，

務必於甄試當日放榜）。

十一、複查：考生對成績若有疑問，請於**107年5月24日（星期四）**下午4時前，憑准考證或

成績單向本校學務處申請複查。

報到：錄取者於**107年5月25日(星期五)**持報到切結書及相關證件向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以棄權論。一年級新生報到人數未滿核定人數時，依成績之高低由備取依序遞補。

1. 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第13條及本市體育班審查委員會決議，不予成班規定如下：
2. 每年級設有一班之學校，每班學生人數未達十五人。
3. 每年級設有兩班之學校，兩班學生合計人數未達四十人以上。

十二、對於適應不良、運動成績不如預期或無法配合教練訓練之學生，經溝通無效後，校方得責

令其轉班或轉學，且家長不得有異議。

十三、本簡章經 陳報桃園市政府准予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報到切結書**

附件4

本人 向【**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】**報到，報到後不再報考桃園市其他學校體育班，若有違背，願意被撤銷其他學校體育班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**【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】**

立切結書人：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

聯絡電話：（日）

（手機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